

股票代碼：6020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一段十七號十七樓  
電話：(02)2555-1234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9
(七)關係人交易	59~60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 他	61~6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
3.大陸投資資訊	63
(十四)部門資訊	64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5~69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朱茂隆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育峰  
李達暉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4~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三)及八)	\$ 968,402	21	1,089,605	26	1,595,843	32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廿三)及八)	1,836,668	40	1,190,935	28	961,637	19
114010 附買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三)、(廿三)及八)	40,000	1	22,042	1	107,027	2
114030 應收證券融資款(附註六(四)及(廿三))	402,717	9	371,685	9	442,713	9
114050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附註六(四)及(廿三))	2,195	-	621	-	2,672	-
114070 客戶保證金(附註六(五)及(廿三))	59,498	1	45,163	1	50,931	1
114130 應收帳款(附註六(六)及(廿三))	186,996	4	202,252	5	507,344	10
1142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廿三))	256,749	6	433,190	10	405,190	8
1146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220	-	272	-	222	-
119080 受限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廿三)及八)	75,000	2	134,900	3	153,000	4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廿三))	14,968	-	3,805	-	6,082	-
<b>流動資產合計</b>	<b>3,843,413</b>	<b>84</b>	<b>3,494,470</b>	<b>83</b>	<b>4,232,661</b>	<b>85</b>
<b>非流動資產：</b>						
1231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七)及(廿三))	129,830	3	136,370	3	33,775	1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264,669	6	272,976	6	293,706	6
12600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九)及八)	43,552	1	44,116	1	29,749	1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	6,740	-	8,177	-	10,110	-
128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5,397	-	5,374	-	5,065	-
129010 營業保證金(附註六(十一)及(廿三))	225,000	5	225,000	5	225,000	5
129020 交割結算基金(附註六(十二)及(廿三))	47,072	1	64,700	2	70,944	1
12903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三)及(廿三))	14,773	-	12,453	-	32,453	-
129070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719	-	642	-	528	-
129130 預付設備款	1,140	-	765	-	4,280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738,892</b>	<b>16</b>	<b>770,573</b>	<b>17</b>	<b>705,610</b>	<b>15</b>
<b>資產總計</b>	<b>\$ 4,582,305</b>	<b>100</b>	<b>4,265,043</b>	<b>100</b>	<b>4,938,271</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102.12.31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廿三))	\$ 23,724	1	-	-	-	-
10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及(廿三))	4,681	-	47	-	5,793	-
101.1.1 附買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三)及(廿三))	489,931	11	574,551	13	1,341,742	26
102.12.31 融券保證金(附註六(四)及(廿三))	8,932	-	14,873	-	25,772	-
101.12.31 應付證券擔保借款(附註六(四)及(廿三))	9,711	-	16,192	-	28,500	-
101.1.1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五)、(廿三)及七)	59,498	1	45,163	1	50,931	1
102.12.31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三))	49	-	-	-	-	-
101.12.31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三))	262,996	6	202,143	5	91,316	2
101.1.1 預收款項(附註六(廿三))	417	-	-	-	14	-
102.12.31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三))	32,592	1	25,974	1	25,781	1
101.12.31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15,070	-	24,197	1	105,121	2
101.1.1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廿三))	6,156	-	-	-	-	-
<b>流動負債合計</b>	<b>913,777</b>	<b>20</b>	<b>903,140</b>	<b>21</b>	<b>1,674,970</b>	<b>34</b>
<b>非流動負債：</b>						
102.12.31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三))	456	-	456	-	456	-
101.12.31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40,499	1	42,182	1	42,172	1
101.1.1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955	1	42,638	1	42,628	1
<b>負債總計</b>	<b>954,732</b>	<b>21</b>	<b>945,778</b>	<b>22</b>	<b>1,717,598</b>	<b>35</b>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九))：</b>						
102.12.31 普通股股本	2,325,836	51	2,325,836	55	2,325,836	46
101.12.31 資本公積	461	-	461	-	461	-
101.1.1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757	-	-	-	126,208	3
特別盈餘公積	996,433	22	978,475	23	978,475	2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八))	294,616	6	14,024	-	(210,770)	(4)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b>3,622,303</b>	<b>79</b>	<b>3,319,265</b>	<b>78</b>	<b>3,220,673</b>	<b>65</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4,582,305</b>	<b>100</b>	<b>4,265,043</b>	<b>100</b>	<b>4,938,271</b>	<b>100</b>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附註六(廿一))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七)	48,004	11	48,783	35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327	-	964	1
411000 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自營	237,687	53	10,584	8
412000 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承銷	12,272	3	675	-
414000 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避險	(9,302)	(2)	6,271	4
421200 利息收入	36,464	8	36,062	26
421300 股利收入	36,661	8	29,155	21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附註六(二))	79,187	18	19,729	14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附註六(廿一))	-	-	(5,943)	(4)
422200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附註六(廿一))	5,033	1	(5,043)	(4)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1,846)	-	(1,949)	(1)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809	-	784	-
	<u>445,296</u>	<u>100</u>	<u>140,072</u>	<u>100</u>
費用：(附註六(廿一))				
501010 經紀經手費支出-集中	2,210	1	2,299	2
501020 經紀經手費支出-櫃檯	914	-	645	-
501030 經紀經手費支出-期貨	611	-	728	1
502010 自營經手費支出-集中	890	-	757	1
502020 自營經手費支出-櫃檯	460	-	408	-
502030 自營經手費支出-期貨	117	-	692	-
503000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46	-	29	-
521200 財務成本	4,312	1	5,241	4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492	-	961	1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七)及十二(一))	79,903	18	81,987	59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八)、(九)、(十)及十二(一))	12,641	3	13,373	9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72,189	17	61,555	44
	<u>174,785</u>	<u>40</u>	<u>168,675</u>	<u>121</u>
營業淨利	<u>270,511</u>	<u>60</u>	<u>(28,603)</u>	<u>(2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及(廿二))	28,957	7	47,495	34
902001 稅前淨利	299,468	67	18,892	13
701000 加：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八))	13,536	3	79,700	57
902005 本期淨利	<u>313,004</u>	<u>70</u>	<u>98,592</u>	<u>70</u>
其他綜合損益：				
80518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1,700	-	-	-
805290 加：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00	-	-	-
902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14,704</u>	<u>70</u>	<u>98,592</u>	<u>70</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313,003	70	98,586	70
913200 非控制權益	1	-	6	-
	<u>\$ 313,004</u>	<u>70</u>	<u>98,592</u>	<u>7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314,703	70	98,586	70
914200 非控制權益	1	-	6	-
	<u>\$ 314,704</u>	<u>70</u>	<u>98,592</u>	<u>70</u>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1.35</u>		<u>0.42</u>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1.35</u>		<u>0.42</u>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普通股	461	126,208	978,475	(210,770)	463	3,220,673
\$ 2,325,836						
-	(126,208)	-	126,208	-	-	-
-	-	-	98,586	98,586	6	98,592
-	-	-	98,586	98,586	6	98,592
2,325,836	461	978,475	14,024	992,499	469	3,319,265
-	-	9,757	-	(9,757)	-	-
-	-	-	19,513	(19,513)	-	-
-	-	-	(6,396)	(6,396)	-	(6,396)
-	-	-	1,555	(1,555)	-	-
-	-	-	313,003	313,003	1	313,004
-	-	-	1,700	1,700	-	1,700
-	-	-	314,703	314,703	1	314,704
\$ 2,325,836	461	9,757	996,433	294,616	470	3,627,573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九)):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本期淨利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7~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99,468	18,89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014	10,481
攤銷費用	2,627	2,892
利息費用(含財務成本)	4,312	5,229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50,986)	(52,038)
股利收入	(6,016)	(36,5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損失	(667)	327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606)	(62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1,322)	(70,2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645,733)	(229,298)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7,958)	84,985
應收證券融貸款(增加)減少	(31,032)	71,028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增加)減少	(1,574)	2,051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減少	(14,335)	5,768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15,256	305,09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809)	(247)
預付退休金(增加)	(77)	(114)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76,441	(28,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540	(102,5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18,281)	108,6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附買回債券負債(減少)	(84,620)	(767,1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4,634	(5,746)
融券保證金(減少)	(5,921)	(10,899)
應付融券擔保借款(減少)	(6,481)	(12,308)
期貨交易者權益增加(減少)	14,335	(5,768)
應付票據增加	49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0,853	110,82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17	(14)
其他應付款增加	6,738	162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49	1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156	(67,6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91)	(758,6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22,072)	(649,945)
調整項目合計	(563,394)	(720,2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63,926)	(701,342)
收取之利息	45,632	54,562
收取之股利	6,016	36,556
支付之利息	(4,312)	(5,198)
支付之股利	(6,396)	-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438	66,10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8,548)	(549,3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37)	(3,864)
出售設備	667	43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	17,628	6,24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320)	20,000
取得無形資產	(1,035)	(95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9,900	18,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50)	3,5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3,621	43,0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3,72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72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21,203)	(506,2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89,605	1,595,8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8,402	1,089,60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七年六月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登記，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承德路一段十七號十七樓，民國八十一年十月經核准變更為綜合證券商，民國八十二年一月起獲准辦理有價證券之融資、融券業務。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民國八十六年八月獲准受讓日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部營業權及固定資產。民國八十七年六月起獲准辦理國內股價指數期貨契約經紀業務。民國九十二年二月起獲准增加股價指數及股票選擇權交易經紀業務，民國九十二年四月起獲准增加兼營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另同年十二月起獲准增加利率期貨契約經紀業務，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取得發行認購(售)權證資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二日經金管會金管證七字第0970010021號函核准變更兼營期貨經紀業務項目為「國內期貨及選擇權契約經紀業務」。本公司目前主要業務為有價證券之承銷、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經營國內期貨及選擇權契約經紀業務與證券相關期貨自營業務。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九日於興櫃登錄，同年十月一日正式於興櫃買賣。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正式於櫃檯中心買賣。

本公司經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民國九十三年十月四日金管證二字第0930145594號函核准讓與永和分公司予倍利國際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訂民國九十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為最後營業日；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四日經金管會金管證二字第0960066725號函核准讓與台中分公司予大眾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訂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最後營業日。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經金管會金管證二0970008750號函核准終止東門分公司，並訂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一日為最後營業日。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包括總公司(民國七十七年成立)及武昌分公司(民國八十六年成立)。

大展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創設於台北市，七十九年一月取得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以下簡稱證期會)核發之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營業執照，主要經營業務為證券投資顧問業。另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三日提出申請經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並於同年十二月七日取得原證期會之經營許可。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設有總公司及1家分公司作營業據點。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二〇〇九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 事 會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2011.5.12 2012.6.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li> <li>●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li> </ul>	2013.1.1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 事 會 發 布 之生效日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0.1.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提供首次採用者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比較期有關公允價值及流動性風險部分揭露有限度之豁免	2010.7.1
2010.5.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之修正</li> </ul>	<p>「國際財務報導之改善」，主要修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修正為僅符合特定條件之非控制權益，收購者對其衡量係採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所享份額認列；其餘非控制權益均應按公允價值衡量</li> <li>●被收購者流通在外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若未由收購者以其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交換者，亦應採市價基礎衡量</li> <li>●刪除信用風險中有關若未重新協商將逾期或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對已逾期及已減損金額所持有擔保品之公允價值等揭露規定</li> <li>●對期中期間重要之事項及交易之揭露提供更明確之規定，並對金融工具及公允價值之揭露提供更多釋例</li> </ul>	2010.7.1或 2011.1.1
2010.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增修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之新規範，並將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規範納入。	尚未確定， 得提前適用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 發布 之生效日
2010.10.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新增與金融資產(部分或全部未符合除列條件)移轉有關之揭露要求	2010.7.1
2010.12.20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正	修正針對按公允價值或重評價模式衡量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衡量其相關遞延所得稅項目之例外規定	2012.1.1
2010.12.2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為首次採用者移除固定日期相關規定	2011.7.1
2011.12.16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規定(提供更多判斷之指引)及相關揭露事項	2014.1.1 (表達規定) 2013.1.1 (揭露規定)
2011.12.1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修正強制開始適用日(將準則生效日由2013.1.1延後至2015.1.1)及過渡揭露規定	尚未確定， 得提前適用
2012.5.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之修正	發布「2009—2011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主要闡明財務報表比較資訊之最低要求及期中財務報導對部門資產總額之揭露規定等	2013.1.1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 發布 之生效日
2012.10.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li> </ul>	符合條件之投資個體對受控制之被投資者應採用公允價值會計，而非合併該投資	2014.1.1， 得提前適用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	2014.1.1， 得提前適用
2013.6.27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發布「衍生工具債務變更(innovations)後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修正條文，若係因法令或引進新法令，致使原合約之每一交易方均變為集中交易結算機制(Central counterparties, CCPs)之交易對手，則將繼續採用避險會計(依現行規定，除非避險文件載明，否則應停止採用避險會計)。	2014.1.1， 得提前適用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 布 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 事 會 發 布 之生效日
2013.12.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修正</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之修正</li> <li>●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之修正</li> <li>●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li> </ul>	發布「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主要修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釐清股份基礎給付「既得條件」(包括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li> <li>●釐清企業合併或有對價之分類及衡量</li> <li>●明訂應揭露管理階層於適用彙總條件時所作之判斷</li> <li>●釐清以淨額基礎衡量公允價值金融工具合約之範圍</li> <li>釐清關係人包括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KMP service)予報導個體或集團之管理個體(management entity)</li> <li>●明訂取得投資性不動產時尚應評估其是否構成一項業務</li> </ul>	2014.7.1， 得提前適用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 (二)編製基礎

#####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均已消除。

##### 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大展投顧	投資顧問	99.695 %	99.695 %	99.695 %
本公司	大展創投	創業投資管理顧問	100.000 %	- %	- %

### (四)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依其來源性質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依其來源性質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利息收入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利益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6) 其他

合併公司因從事期貨及選擇權自營業務交易所繳交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買賣期貨或選擇權契約，經由逐日評價、反向沖銷或到期交割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列為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並調整期貨交易保證金科目餘額，且依交易目的區分為非避險及避險，及依利益或損失實現與否再區分為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列示。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依其來源性質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財務成本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依其來源性質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依其來源性質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財務成本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 3.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持續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所有衍生金融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依其來源性質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財務成本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 (八)證券融資、融券、轉融資、轉融券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合併公司就此項擔保品，以備忘分錄處理，此項擔保品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已扣除證券交易稅、受託買賣手續費、融券手續費)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對借予客戶融券之股票以備忘分錄處理。此項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轉融資係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如因資金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列為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轉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轉融券係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其所交付之保證金或轉融券差額，列為轉融通保證金。為抵繳轉融券保證金之股票列為轉融通保證品，以備忘分錄處理。向客戶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列為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另，依照(88)台財證(二)第82416號函規定，凡信用交易帳戶整戶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份之應收融資餘額，列於催收款項項下。融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之融資餘額及普通交易因違約所產生之債權，依實際清理情形，分別列於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項下。

### (九)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債券附買回、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買回交易時，依實際取得之金額，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融資標的之債券仍列原營業證券科目，不受附條件交易之暫時性轉入、移出影響，並按約定附買回、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分別計列融資利息支出及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 (十)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合併公司期貨部門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保證金時，借記客戶保證金專戶，貸記期貨交易人權益；並每日依市價結算差額調整之。當期貨交易人發生超額損失，致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則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客戶保證金專戶之餘額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餘額不符時，應附註說明其差異原因。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

####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三十～五十二年
設 備	二～十五年
租賃權益改良	二～五年

### (十三)租 賃

####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合併公司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十四)無形資產

#### 1.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2.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	二～五年
------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六)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如下：

- 1.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相關經手費支出：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 2.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及支出：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 3.承銷手續費收入及支出：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及相對之手續費支出則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 4.期貨契約損益及選擇權交易損益：以交易為目的買賣之契約，經由逐日評價，反向沖銷或到期交割而認列損益。
- 5.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 (十七)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得採為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

###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六個月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零用金	\$ 190	190	190
支票存款	14	86	100
活期存款	74,184	73,003	12,021
外幣存款	98,879	45,158	61,109
定期存款	402,390	568,090	558,190
約當現金－超額保證金	12,681	39,618	26,920
三個月內到期之附賣回商業本票	711,813	931,550	1,495,503
減：已質押定期存款	(75,000)	(134,900)	(153,000)
減：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256,749)	(433,190)	(405,190)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8,402	1,089,605	1,595,843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提供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及交割款項擔保而質押之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存單分別為75,000千元、134,900千元及153,000千元，帳列受限制資產－流動項下，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非衍生性	\$ 1,833,774	1,188,117	959,7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性	2,894	2,818	1,937
合 計	\$ 1,836,668	1,190,935	961,637

相關科目列示如下：

#### 1.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非衍生性商品：

	102.12.31	101.12.31	101.1.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275,579	50,166	-
營業證券－自營	1,518,559	1,137,916	921,154
營業證券－承銷	6,250	-	-
營業證券－避險	33,386	35	38,546
合 計	\$ 1,833,774	1,188,117	959,700

#### (1)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明細表

	102.12.31	101.12.31	101.1.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275,335	50,000	-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 具評價調整	244	166	-
合 計	\$ 275,579	50,166	-

#### (2)營業證券－自營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上市股票	\$ 610,693	411,916	36,371
上櫃股票	184,410	112,224	-
政府公債	-	118,379	517,793
公司債	495,410	426,066	311,447
興櫃股票	110,108	67,460	69,627
國外受益憑證	18,857	-	-
國外股票	19,207	-	5,854
小 計	1,438,685	1,136,045	941,092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79,874	1,871	(19,938)
淨 額	\$ 1,518,559	1,137,916	921,154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營業證券—承銷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上市股票	\$ 5,354	-	-
上櫃股票	-	-	-
小計	5,354	-	-
營業證券—承銷—評價調整	896	-	-
淨額	<u>\$ 6,250</u>	<u>-</u>	<u>-</u>

(4)營業證券—避險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上市股票	\$ 32,459	35	34,388
上市權證	640	-	-
上市權證	-	-	2,232
小計	33,099	35	36,620
營業證券—避險國內— 評價調整	287	-	1,926
淨額	<u>\$ 33,386</u>	<u>35</u>	<u>38,546</u>

2.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性商品：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 2,894	2,764	1,937
買入選擇權	-	54	-
合計	<u>\$ 2,894</u>	<u>2,818</u>	<u>1,937</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三)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相關之質押請詳附註八。

(三)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交易彙總如下：

	<u>102.12.31</u>		
	融資借出/ (借入)金額	約定賣回 /買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間 %
附賣回債券投資	\$ 40,000	103.01.06	0.60
附買回債券負債	(489,931)	103.01.06~ 103.01.20	0.48~0.70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融資借出/ (借入)金額	約定賣回 /買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
附賣回債券投資	\$ 22,042	102.01.07	0.74
附買回債券負債	(574,551)	102.01.03~ 102.03.28	0.50~0.91
	101.1.1		
	融資借出/ (借入)金額	約定賣回 /買回期限	約定利率 區 間 %
附賣回債券投資	\$ 107,027	101.01.02~ 101.01.06	0.75~0.78
附買回債券負債	(1,341,742)	101.01.02~ 101.02.08	0.50~0.95

上述附賣回債券投資及附買回債券負債交易標的為中央政府公債、轉(交)換公司債、金融債券及普通公司債。

(四)融資、融券及借券

- 1.合併公司因辦理融資及融券業務，而分別由客戶所提供之擔保證券及由合併公司借予客戶融券之證券資料如下：

	102.12.31	
	股數(千股)	面 值
融資擔保證券	22,464	\$ 224,640
融券借出證券	290	\$ 2,900
	101.12.31	
	股數(千股)	面 值
融資擔保證券	21,050	\$ 210,510
融券借出證券	438	\$ 4,380
	101.1.1	
	股數(千股)	面 值
融資擔保證券	27,325	\$ 273,250
融券借出證券	544	\$ 5,440

- 2.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業務時，對買進股票證券投資人之融通資金，列為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並以該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證券融資款分別為402,717千元、371,685千元及442,713千元。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券業務時，對客戶融券所收取之保證金，列為融券存入保證金，另以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擔保，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融券存入保證金分別為8,952千元、14,873千元及25,772千元，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分別為9,711千元、16,192千元及28,500千元。
- 4.合併公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如因券源不足，得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因轉融券所交付之保證金或保證品列為轉融通保證金；對客戶所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分別列為應付融券擔保價款及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轉融通保證金餘額皆為0千元，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分別為2,195千元、621千元及2,672千元。

(五)客戶保證金

合併公司客戶保證金專戶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銀行存款	\$ 14,004	20,874	25,133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45,494	24,289	25,798
合計	<u>\$ 59,498</u>	<u>45,163</u>	<u>50,931</u>

(六)應收帳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櫃檯	\$ 5,669	1,503	770
應收交割帳款—受託買賣	133,086	70,072	63,596
應收交割帳款—非受託買賣	-	-	400,202
交割代價	-	33,423	23,138
應收出售證券款	39,577	88,169	6,082
應收融資利息	8,664	8,974	13,556
其他	-	111	-
	<u>\$ 186,996</u>	<u>202,252</u>	<u>507,344</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0.09	925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1	126,530	1.11	126,530	0.23	4,550
大華富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5.86	6,540	9.80	25,000
台灣總合股務資料處	1.10	3,300	1.10	3,300	1.10	3,300
泰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29	-	2,929	-	2,929
洪氏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996	-	3,996	-	3,996
小 計		136,755		143,295		40,700
減：累計減損		6,925		6,925		6,925
總 計		<u>\$ 129,830</u>		<u>136,370</u>		<u>33,77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同意，通過向富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2,391,769股，共計總投資金額為121,980千元。另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八日經董事會同意通過，出售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265,514股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日總計出售金額為13,939千元，並認列出售利益13,014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大華富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臨時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十六日決議以一〇一年一月二日為基準日減資退還股本，減資比例40%，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回予合併公司，減資後本公司持有股數為1,500千股。

大華富鑫創業投資(股)公司股東臨時會於一〇一年十二月四日決議以一〇一年十二月九日為基準日減資退還股本，減資比例56.4%，已完成法定程序並將股款退回予合併公司，減資後合併公司持有股數為654千股。

(八)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築物	設 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12,155	89,909	162,438	2,148	466,650
增 添	-	-	537	-	537
處 分	-	-	(10,348)	-	(10,34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155</u>	<u>89,909</u>	<u>152,627</u>	<u>2,148</u>	<u>456,839</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27,087	89,909	169,227	2,148	488,371
增 添	-	-	3,864	-	3,864
處 分	-	-	(10,654)	-	(10,654)
轉 出	(14,931)	-	-	-	(14,93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156</u>	<u>89,909</u>	<u>162,437</u>	<u>2,148</u>	<u>466,650</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築物	設 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累計折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55,449	132,142	1,693	189,284
本年度折舊	-	1,292	8,158	-	9,450
處 分	-	-	(10,348)	-	(10,34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u>56,741</u>	<u>129,952</u>	<u>1,693</u>	<u>188,386</u>
累計減損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	4,390	-	4,390
減損損失迴轉	-	-	(606)	-	(606)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u>3,784</u>	-	<u>3,784</u>
累計折舊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54,125	133,833	1,693	189,651
本年度折舊	-	1,324	8,593	-	9,917
處 分	-	-	(10,284)	-	(10,28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u>55,449</u>	<u>132,142</u>	<u>1,693</u>	<u>189,284</u>
累計減損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	5,014	-	5,014
減損損失迴轉	-	-	(624)	-	(62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u>4,390</u>	-	<u>4,390</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u>212,155</u>	<u>33,168</u>	<u>18,891</u>	<u>455</u>	<u>264,669</u>
民國101年1月1日	\$ <u>227,087</u>	<u>35,784</u>	<u>30,380</u>	<u>455</u>	<u>293,706</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u>212,156</u>	<u>34,460</u>	<u>25,905</u>	<u>455</u>	<u>272,976</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部份土地及建築物已提供為取得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九)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築物	其 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u>39,938</u>	<u>12,736</u>	-	<u>52,674</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39,938</u>	<u>12,736</u>	-	<u>52,67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u>25,007</u>	<u>12,736</u>	<u>341</u>	<u>38,084</u>
處 分	-	-	(341)	(341)
轉 入	14,931	-	-	14,93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39,938</u>	<u>12,736</u>	-	<u>52,674</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 築 物	其 他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8,558	-	8,558
本年度折舊	-	564	-	56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9,122	-	9,122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7,994	341	8,335
本年度折舊	-	564	-	564
處 分	-	-	(341)	(34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8,558	-	8,558
帳面金額：				
民國102年1月1日	\$ 39,938	4,178	-	44,11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39,938	3,614	-	43,552
民國101年1月1日	\$ 25,007	4,742	-	29,749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39,938	4,178	-	44,116
公允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119,658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110,270
民國101年1月1日				\$ 91,775

合併公司所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則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鄰近地區不動產交易市場公開報價進行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已提供為短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十)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及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期初餘額：			
電腦軟體	\$ 7,585	10,110	2,662
加：購 入	1,035	959	921
轉 入	155	-	7,730
減：攤 銷	2,035	2,892	1,203
期末餘額	\$ 6,740	8,177	10,11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2,627千元、2,892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十一)營業保證金

依據證券商管理規則、期貨商管理規則及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管理辦法及其子公司依「證券投資顧問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投資業務管理辦法」第十條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均提供定存單225,000千元作為營業保證金。

### (十二)交割結算基金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管理辦法及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結算會員資格標準之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繳存之交割結算基金分別為47,072千元、64,700千元及70,944千元。

### (十三)存出保證金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存出保證金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租賃保證金	\$ 201	201	201
自律基金	1,020	1,020	1,020
債券等殖成交系統	12,900	11,200	31,200
資訊設備連線保證金	5	5	5
其他	647	27	27
	\$ 14,773	12,453	32,453

### (十四)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借款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借款	\$ 23,724	-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利率為1.32~1.90%。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皆無短期借款。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除銀行透支額度外，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328,830千元、1,350,000千元及1,350,000千元。

### (十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			
認購(售)權證負債	\$ 4,681	47	5,673
賣出選擇權－期貨	-	-	120
	\$ 4,681	47	5,793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相關科目列示如下：

1.認購(售)權證負債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發行認購(售)權證價款	\$ 159,960	228,900	279,341
加：價值變動利益	<u>(102,960)</u>	<u>(194,500)</u>	<u>(252,441)</u>
小計	<u>57,000</u>	<u>34,400</u>	<u>26,900</u>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145,197	237,949	232,082
加：價值變動損失	<u>(92,878)</u>	<u>(203,596)</u>	<u>(210,855)</u>
小計	<u>52,319</u>	<u>34,353</u>	<u>21,227</u>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淨額	<u>\$ 4,681</u>	<u>47</u>	<u>5,673</u>

2.賣出選擇權－期貨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原始成本	\$ -	-	121
評價損(益)調整	<u>-</u>	<u>-</u>	<u>(1)</u>
合計	<u>\$ -</u>	<u>-</u>	<u>120</u>

(十六)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一年內	\$ 436	1,046	1,046
一年至五年	<u>-</u>	<u>436</u>	<u>1,481</u>
	<u>\$ 436</u>	<u>1,482</u>	<u>2,527</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倉庫，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一年內	\$ 1,140	1,320	1,980
一年至五年	<u>120</u>	<u>420</u>	<u>1,740</u>
	<u>\$ 1,260</u>	<u>1,740</u>	<u>3,720</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926千元及1,898千元，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41,686	\$ 40,448	43,2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06)	(776)	(1,581)
計劃剩餘(短絀)	39,780	39,672	41,644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	1,868	-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資產)	<u>\$ 39,780</u>	<u>41,540</u>	<u>41,644</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90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40,448	43,225
計畫支付之福利	-	(2,08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67	1,204
精算損(益)	171	(1,89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41,686</u>	<u>40,448</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76	1,58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	(2,08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7	28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1,110	1,263
精算損(益)	<u>3</u>	<u>(7)</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906</u>	<u>77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460	491
利息成本	607	713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u>(17)</u>	<u>(28)</u>
	<u>\$ 1,050</u>	<u>1,176</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20)</u>	<u>(21)</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896)	-
本期認列	<u>196</u>	<u>(1,886)</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700)</u>	<u>(1,886)</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折現率	1.75%~1.90%	1.50%~1.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20 %	1.2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	\$ 41,686	40,448	43,225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906)	(776)	(1,581)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39,780</u>	<u>39,672</u>	<u>41,644</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171</u>	<u>(1,893)</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3)</u>	<u>7</u>	<u>-</u>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50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列之確定福利義務將分別減少2.86%或增加2.99%。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926千元及3,38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559	(79,190)
遞延所得稅費用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認列	(23)	(51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3,536</u>	<u>(79,70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直接認列權益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 <u>299,469</u>	<u>18,892</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0,910	3,212
不可扣抵之費用	563	872
免稅所得	(6,980)	(7,51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6)	(251)
前期高估	(35,356)	(80,897)
永久性差異	(41,355)	4,88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7	-
所得基本稅額	18,667	-
其他	(46)	-
合計	\$ <u>(13,536)</u>	<u>(79,700)</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課稅損失	\$ <u>1,421</u>	<u>1,489</u>	<u>1,70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 之虧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	\$ 581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4,259	民國一〇七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	3,467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51	民國一〇九年度
	\$ <u>8,358</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畫	公允價值利益	可轉換公司債	其他	合計
民國102年1月1日	\$ 3,237	553	-	1,584	5,374
借記(貸記)損益表	-	(52)	-	75	23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3,237</u>	<u>501</u>	<u>-</u>	<u>1,659</u>	<u>5,397</u>
民國101年1月1日	\$ 370	782	-	3,913	5,065
借記(貸記)損益表	2,867	(229)	-	(2,329)	309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3,237</u>	<u>553</u>	<u>-</u>	<u>1,584</u>	<u>5,374</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u>294,616</u>	<u>14,024</u>	<u>(210,77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07,843</u>	<u>100,087</u>	<u>108,246</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2年度(預計) 20.48 %</u>	<u>101年度(實際) 20.48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644,7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64,47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232,584千股，實收資本額皆為2,325,836千元。

3.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長期股權投資未按被投資公司增資持股比例認列	\$ 20	20	20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441	441	441
合計	<u>\$ 461</u>	<u>461</u>	<u>461</u>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4.保留盈餘

依合併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按發行資本總額分派股息百分之十，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

- (1)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一。
- (2)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 (3)股東紅利視公司營運狀況，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合併公司之股利分配，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為原則，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分配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百分之五十，惟若可供分配盈餘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時，以可供分配盈餘為計算基準；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之虧損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126,208千元彌補虧損。

####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合併公司應就每年稅後盈餘，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但金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者，得免繼續提存。

依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日金管證期字第1010032090號規定，合併公司於以前年度配合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十一條已提列但未沖銷之壞帳損失準備餘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5)金管證(一)字第950000507號函之規定，合併公司如有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決議依金管理(一)字第950000507號函之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1,555千元。

### (3) 盈餘分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依法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股息後，無足夠盈餘可供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101年度		10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現金	\$ 0.0275	6,396	-	-

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盈餘扣除依法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股息後，無足夠盈餘可供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及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之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提列法定盈餘公積9,757千元、特別盈餘公積19,513千元及發放現金股利6,396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126,208千元彌補虧損，不分派股東紅利。

上述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二十) 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13,003	98,5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 232,584	232,584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35	0.42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35	0.42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收益及費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經紀手續費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集中交易市場	\$ 31,238	33,717
櫃檯買賣中心	10,459	7,569
期貨交易所	4,434	5,799
融券手續費收入	819	1,329
興櫃股票代辦收入	<u>1,054</u>	<u>369</u>
合 計	<u>\$ 48,004</u>	<u>48,783</u>

2.承銷業務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包銷證券報酬	\$ 117	186
代銷證券手續費收入	210	318
承銷輔導費收入	<u>-</u>	<u>460</u>
合 計	<u>\$ 327</u>	<u>964</u>

3.營業證券出售(損)益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出售證券收入—自營	\$ 59,396,875	68,252,832
出售證券成本—自營	<u>59,159,188</u>	<u>68,242,248</u>
	<u>237,687</u>	<u>10,584</u>
出售證券收入—承銷	49,745	15,485
出售證券成本—承銷	<u>37,473</u>	<u>14,810</u>
	<u>12,272</u>	<u>675</u>
出售證券收入—避險	578,991	287,242
出售證券成本—避險	<u>588,293</u>	<u>280,971</u>
	<u>(9,302)</u>	<u>6,271</u>
合 計	<u>\$ 240,657</u>	<u>17,530</u>

4.利息收入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融資融券	\$ 23,607	24,728
債 券	<u>12,857</u>	<u>11,334</u>
合 計	<u>\$ 36,464</u>	<u>36,062</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證券—自營	\$ 78,003	23,431
營業證券—承銷	897	-
營業證券—避險	287	(3,702)
合 計	<u>\$ 79,187</u>	<u>19,729</u>

6.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	\$ -	<u>(5,943)</u>

7.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價值變動利益(損失)	\$ (1,419)	(33,704)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價值變動(損失)利益	(93,050)	(163,087)
發行認購(售)權證逾期失效利益	100,162	192,906
發行認購權證費用	(660)	(1,158)
合 計	<u>\$ 5,033</u>	<u>(5,043)</u>

8.衍生性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102年度	101年度
期貨契約淨(損失)利益：		
期貨契約淨(損失)利益—非避險已實現	\$ (1,454)	1,337
期貨契約淨損失—非避險未實現	(3,180)	(30,954)
期貨契約淨(損失)利益	(4,634)	(29,617)
選擇權交易淨利益(損失)：		
選擇權交易利益(損失)—非避險已實現	(383)	27,659
選擇權交易利益—非避險未實現	3,171	9
選擇權交易淨利益(損失)	2,788	27,668
衍生性工具淨損失—期貨	<u>\$ (1,846)</u>	<u>(1,949)</u>

9.其他營業收益

	102年度	101年度
錯帳損失	\$ 1	17
債券收入	7	-
其 他	801	767
合 計	<u>\$ 809</u>	<u>784</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經紀經手費支出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經紀經手費支出—集中	\$ 2,210	2,299
經紀經手費支出—櫃檯	914	645
經紀經手費支出—期貨	<u>611</u>	<u>728</u>
合 計	<u>\$ 3,735</u>	<u>3,672</u>

11.自營經手費支出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自營經手費支出—集中	\$ 890	757
自營經手費支出—櫃檯	460	408
自營經手費支出—期貨	<u>117</u>	<u>692</u>
合 計	<u>\$ 1,467</u>	<u>1,857</u>

12.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 <u>46</u>	<u>29</u>

13.財務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財務成本	\$ <u>4,312</u>	<u>5,241</u>

14.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期貨—經紀	\$ <u>492</u>	<u>961</u>

15.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68,800	69,243
保險費用	5,394	6,134
退休金費用	3,976	4,6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733</u>	<u>1,974</u>
合 計	<u>\$ 79,903</u>	<u>81,987</u>

16.折舊及攤銷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10,014	10,48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2,627</u>	<u>2,892</u>
合 計	<u>\$ 12,641</u>	<u>13,373</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7.其他營業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郵電費	\$ 5,547	5,004
稅捐	39,682	31,664
電腦資訊費	5,658	6,128
其他	<u>21,302</u>	<u>18,759</u>
合計	<u>\$ 72,189</u>	<u>61,555</u>

(廿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財務收入	\$ 16,709	16,984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600)	15,076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利益(損失)	78	166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819	(2,248)
其他	<u>12,951</u>	<u>17,517</u>
合計	<u>\$ 28,957</u>	<u>47,495</u>

(廿三)金融工具

1.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揭露如下：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5年
<b>102年12月31日</b>					
短期借款	23,724	23,724	-	-	-
附買回債券負債	489,931	489,931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一流 動	4,681	4,681	-	-	-
應付帳款	262,996	262,996	-	-	-
預收款項	417	417	-	-	-
應付票據	49	49	-	-	-
融券保證金	8,952	-	8,952	-	-
其他應付款	32,592	32,592	-	-	-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9,711	-	9,711	-	-
其他流動負債	6,156	6,156	-	-	-
存入保證金	456	-	-	-	456
	<u>839,665</u>	<u>820,546</u>	<u>18,663</u>	<u>-</u>	<u>456</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5年
<b>101年12月31日</b>					
附買回債券負債	574,551	574,551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一流 動	47	47	-	-	-
應付帳款	202,143	202,143	-	-	-
融券保證金	14,873	-	14,873	-	-
其他應付款	25,974	25,974	-	-	-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6,192	-	16,192	-	-
存入保證金	456	-	-	-	456
	<u>834,236</u>	<u>802,715</u>	<u>31,065</u>	<u>-</u>	<u>456</u>
<b>101年1月1日</b>					
附買回債券負債	1,341,742	1,341,742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一流 動	5,793	5,793	-	-	-
應付帳款	91,316	91,316	-	-	-
預收款項	14	14	-	-	-
融券保證金	25,772	-	25,772	-	-
其他應付款	25,781	25,781	-	-	-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28,500	-	28,500	-	-
存入保證金	456	-	-	-	456
	<u>1,519,374</u>	<u>1,464,646</u>	<u>54,272</u>	<u>-</u>	<u>45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發行認購權證除建立權證標的證券之避險部位外，尚無重大籌措資金需求；且持有之標的證券，因受主管機關規定其市價及股權分散達一定標準，故標的證券無法以合理價格出售的可能性甚低，故流動性風險低。僅有因隨標的證券市場價格變化而需調節持有避險部位所產生資金需求之風險，在市場流動性佳之前提下，現金流量風險甚低。

認購權證存續期間自上市買賣日起算六個月以上一年以下，除因避險操作交易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或流出外，並無額外現金需求。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期貨及選擇權未平倉部位皆可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平倉之，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合併公司從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屬保證金交易，於交易前已先繳付保證金，每日依所建立之未平倉期貨及選擇權契約部位逐日評價，若需追繳保證金，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及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b>金融資產</b>										
<b>貨幣性項目</b>										
美金	\$	7	29,8050	211	1	29,0400	26	1	30,4800	35
港幣		52	3,8430	200	12,045	3,7470	45,132	16,155	3,9130	63,214
人民幣		20,001	4,9190	98,386	-	-	-	-	-	-
日圓		286	0,2839	81	-	-	-	-	-	-
<b>非貨幣性項目</b>										
港幣		7,385	3,8430	28,380	-	-	-	923	3,9130	3,612
日圓		34,110	0,2839	9,684	-	-	-	-	-	-
<b>金融負債</b>										
<b>貨幣性項目</b>										
港幣		7,385	3,8430	28,380	-	-	-	-	-	-
日圓		34,110	0,2839	9,684	-	-	-	-	-	-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89千元及45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 3.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505,232千元及1,931,227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489,931千元及574,551千元。

### 4.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債券投資，大多數為固定利率之債券投資，極少部分為正浮動利率債券。故其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利率變動而變動，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至九月市場利率每上升1%，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約28,687千元及16,719千元。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68,402	968,402	1,089,605	1,089,605	1,595,843	1,595,8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836,668	1,836,668	1,190,935	1,190,935	961,637	961,637
附賣回債券投資	40,000	40,000	22,042	22,042	107,027	107,027
應收證券融資款	402,717	402,717	371,685	371,685	442,713	442,713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2,195	2,195	621	621	2,672	2,672
客戶保證金專戶	59,498	59,498	45,163	45,163	50,931	50,931
應收帳款	186,996	186,996	202,252	202,252	507,344	507,34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56,749	256,749	433,190	433,190	405,190	405,190
受限制資產—流動	75,000	75,000	134,900	134,900	153,000	153,000
其他流動資產	15,038	15,038	4,719	4,719	6,832	6,83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9,830	註	136,370	註	33,775	註
營業保證金	225,000	225,000	225,000	225,000	225,000	225,000
交割結算基金	47,072	47,072	64,700	64,700	70,944	70,944
存出保證金	14,773	14,773	12,453	12,453	32,453	32,453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3,724	23,724	-	-	-	-
附買回債券負債	489,931	489,931	574,551	574,551	1,341,742	1,341,7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4,681	4,681	47	47	5,793	5,793
融券保證金	8,952	8,952	14,873	14,873	25,772	25,772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9,711	9,711	16,192	16,192	28,500	28,500
期貨交易人權益	59,498	59,498	45,163	45,163	50,931	50,931
應付票據	49	49	-	-	-	-
應付帳款	262,996	262,996	202,143	202,143	91,316	91,316
預收款項	417	417	-	-	14	14
其他應付款	32,592	32,592	25,974	25,974	25,781	25,781
其他流動負債	6,156	6,156	-	-	-	-
存入保證金	456	456	456	456	456	456

註：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方法及假設如下：

A.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證券融資融券相關科目、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附買回債券負債、應付票據、應付帳款、預收款項、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B.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則所使用之評價方法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評價方法估計及假設具有資訊之一致性。合併公司在評價模型參數設定上，其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特性相同金融商品之報酬約當相等，其他參數設定尚包括考量交易對手信用評等、合約到期期間、交易標的的波動性等因素，使金融商品評價具有合理性、正確性、一致性之特質。
- C.衍生工具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對於不同金融商品特性採取個別適用評價模型；期貨選擇權金融商品，採用Black Scholes Model、Black 76 Model、Merton模型做為評價方法依據。在固定收益證券市場若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利率交換合約則採用現金流量折現評價方法；債券衍生性金融商品方面，Bond option則採用二元樹多項式評價方法。
- D.存出保證金提供之標的物，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值為公允價值，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102.12.31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非衍生工具—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852,454	751,081	101,373	-
債券投資	688,149	688,149	-	-
其 他	293,171	293,171	-	-
<b>非衍生工具—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	-	-	-	-
<b>衍生工具—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894	2,894	-	-
<b>衍生工具—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	-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非衍生工具—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01,770	534,310	67,460	-
債券投資	536,181	536,181	-	-
其 他	50,166	50,166	-	-
<b>衍生工具—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818	2,818	-	-
<b>衍生工具—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7	47	-	-
101.1.1				
以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商品項目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b>非衍生工具—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38,396	68,769	69,627	-
債券投資	821,304	821,304	-	-
<b>衍生工具—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937	1,937	-	-
<b>衍生工具—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793	5,793	-	-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市場風險
- (2)信用風險
- (3)作業風險
- (4)流動性風險
- (5)法律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 (1)風險管理目標。

合併公司辦理各項業務應有效辨識、衡量、監督、指標、限額調整與控制各項風險，並將可能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程度內，以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事件後的風險管理檢討與改進等項目進行管理。

#### (2)風險管理範圍

除應遵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外，悉依本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風險管理準則與規定辦理。

#### (3)風險管理機制

A.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以「風險管理政策」為最高指導原則，明訂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權責歸屬、風險辨視、風險監督等重要風險管理相關規範。

B.風險管理涵蓋四大類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並訂定相關風險規則，合併公司承作各項業務前，必須先辨識各類風險，制定規劃管理風險機制與方法，確保符合風險管理政策規範。

#### (4)風險管理權責歸屬

A.董事會：合併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負責各項風險管理規範的核定，擔負本公司整體風險最終責任

B.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由獨立董事擔任，其委員成員為獨立董事，總經理、風險管理部主管，負責掌管及審議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執行狀況與風險承擔情形。

C.總經理：在遵循法令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下，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

D.風險管理部：隸屬風險管理委員會，獨立於各業務單位，負責執行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與評估，確認各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可接受之風險限額內並追蹤後續執行情形。

E.各業務單位：各業務主管擔任第一線風險管理者的要務，參與擬定風險管理作業等相關辦法，辨視執行業務風險，負責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管理機制與程序順利執行。

#### (5)風險管理流程

##### A.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實施市場風險資本配置並對各業務部門進行年度市場交易風險限額分配，以控管公司市場風險胃納，由風險管理部每日衡量並執行控管公司整體及各業務部門之市場風險曝險金額，實施各業務部門停損限額控管以落實管理市場風險損失額度。

各業務部門除制定業務管理辦法外，應對各操盤員執行停損限額控管、部門操盤損益控管及相關風險值進行設控。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管理部每日針對公司整體之涉險情形，出具報告予管理階層作為參考依據並控管業務部門操盤損益風險。

### B.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交易相對人評等採外部信用評等機構(中華信評、S&P、穆迪、惠譽)給予之信用評等，配予交易相對人信用限額。於每季定期更新外部評等機構對本公司交易對手信用評等資料，當客戶升、降級時，對於信用額度給予相對應之調整。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C.作業風險

各業務部門應針對各項業務訂定作業規範，並定期舉辦在職教育訓練以利職員熟悉各項作業程序，降低作業風險的產生。另依作業風險損失通報辦法，各業務單位依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外部事件所造成之損失進行通報。

### D.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依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規則、資金管理辦法、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執行公司資金控管；市場流動性風險依據風險辦法執行監控。

### E.法律風險

各業務部門除經核准制訂制式契約外，其餘由委外法律顧問審核後方得簽訂。

合併公司設有法令遵循部，管理法令遵循相關事務，法令遵循單位負責至少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法令遵循自評結果。

## 3.市場風險管理

(1)市場風險因子包括股價、期貨價、利率、匯率，其衡量範圍與內容為市場風險管理有關之部位限額、持有部位、停損限額、可從事之業務及交易範圍等。

### (2)市場風險衡量

A.Beta值：衡量所投資的個別股票，受到系統風險影響的程度。

B.Delt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1%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C.Gamm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變動1%時，該部位Delta之變動金額。

D.Vega：衡量特定基礎資產價格波動率變動1%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E.PVBP：衡量特定殖利率曲線平行移動Delta個基本點時，該部位價值之變動金額。

### (3)風險值(VaR)

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的期間和信賴水準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的最大潛在損失。合併公司採用99%信賴區間，計算未來1日之風險值。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壓力測試

- A.在風險值模型之外，合併公司定期以壓力測試衡量極端異常事件發生時的潛在風險。壓力測試係衡量一系列金融變數出現極端變動時，對投資組合價值的潛在影響。
- B.目前合併公司定期採用假設情境模擬分析等方法，進行部位之壓力測試，該測試已能包含各種歷史情境中各項風險因子變動所造成的部位損失。
- C.情境分析(VaR)  
情境分析係衡量假設之壓力事件發生時，對投資部位總價值所造成之變動金額。
- D.假設情境：對未來有可能會發生之市場極端變動，進行合理預期之假設，將其相關風險因子之變動加入目前之投資組合，並衡量投資部位在該事件發生所產生的虧損金額，包括投資部位大盤指數跌幅15%、殖利率曲線平行移動100 bp、匯率上漲3%等。

### 4.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採分層管理組織，各投資單位與風險管理部應負責的信用風險監督，如下：

#### (1)各投資單位：

##### 債券投資部門

- a.投資前信用風險評估。
- b.檢視投資標的種類與信用評等是否屬於法規及內部規範可允許投資範圍。
- c.衡量加入該投資標的後，投資組合的信用風險變化情形。
- d.檢視信用風險集中情形，須於其投資作業流程管理規範中訂定集中度之監督管理程序，至少須對集中於單一標的、單一發行人、單一產業、單一國家或地理區域設定限額，以有效監督信用集中風險。
- e.需考慮暴露於未來不利的經營、財務或經濟條件之下，可能會導致債券發行人履行財務承諾能力不足之信用風險。
- f.投資後信用風險追蹤  
應定期檢視投資單位所計算之債券信用風險值。因外部環境變化，合理預期現有部位有發生機率高或嚴重性較大之損失時，須備有因應對策。

#### (2)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的部門

- A.檢視交易對手信用評等是否屬於法規及內部規範可允許交易範圍。
- B.須有集中於單一交易對手的監督管理程序，至少須設定單一交易對手的交易限額。
- C.投資後信用風險追蹤：監督存款銀行的信用評等、經營動態與財務狀況是否異常，使存款銀行無法履行契約義務的可能性。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財務部

- A.檢視存款銀行信用評等是否屬於法規及內部規範可允許存款對象。
- B.須有集中於單一存款銀行的監督管理程序，至少需設定單一銀行的存款限額。
- C.投資後信用風險追蹤：監督存款銀行的信用評等、經營動態與財務狀況是否異常，使存款銀行無法履行契約義務的可能性。

### (4)自營部

- A.定期覆核債券投資單位集中投資指標是否超出限額，覆核新債券投資是否未達規範內允許的最低信用評等。
- B.依交易對象內部信用評等，編製客戶別交易餘額控管表揭露予投資單位主管並將副本予風險管理部。
- C.統計各投資單位信用風險超限資訊，交付投資部門主管及直屬主管，並將副本予風險管理部。
- D.於自營投資會議報告各投資單位信用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 (5)經紀業務部

應收證券融資款以客戶融資買進之股票提供作為擔保。

### (6)風險管理部

- A.維護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 B.信用風險模型的開發與維護。
- C.大額債券投資案及重大放款案件的信用風險覆核。
- D.向董事會揭露信用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採分層管理組織，財務部、自營部、會計部與風險管理部應負責的流動性風險監督如下：

### (1)會計部

應定期提供實際費用金額、資本支出時程、季節因素及稅賦等資料予財務部，以計算流動性比率。

### (2)財務部

#### A.評估

應考量日常的流動性需求，並配合公司整體資產配置的規劃，應循其內部作業程序決定其資金調度之決策。

#### B.追蹤

控管公司整體資金之流動性比率在合適的水準之上。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自營部

- A.統計公司持股之流動性，並每日追蹤持股動態製成自營持股庫存動態報表。
- B.持股庫存動態報表呈報予被授權的投資作業單位主管、體系主管，並副本給風險管理部。

### (4)風險管理部

- A.風險管理制度之維護。
- B.視流動性比率，以落實流動性風險管理。

## 6.作業風險管理

### (1)作業風險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業務性質及作業流程等，執行下列作業風險管理程序：

- A.內部控制程序。
- B.自行查核程序：自行查核程序應涵蓋所有營運活動，並訂定自行查核重點項目，以符合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之要求。
- C.遵守法令程序，遵守法令程序應涵蓋辦理各項業務須遵循之法規，包括金融法令規章、洗錢防制法、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員工工作守則與道德規範等。

### (2)例行管理作業

- A.合併公司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內部章則及分層授權，執行作業風險管理。
- B.當內部作業出現重大缺失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除依通報程序呈報外，必要時得召開緊急應變會議，以研商因應對策。
- C.部門所經辦之業務有與外部訂定之契約或交換法律文件，均須經本公司稽核部審查，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或其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

### (3)事件後的風險管理檢討

重大風險損失事件發生後，公司相關部門應提出分析報告及缺失改善作法。

## 7.量化資訊分析

### (1)市場風險

#### A.操盤部門持有部位之VaR值

	102.12.31 金額(千元)
證券自營	105,174
期貨自營	-
新金融商品	573
興櫃	3,336
債券	1,839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101.12.31</b>
	<u>金額(千元)</u>
證券自營	20,630
新金融商品	10
興 櫃	3,520
債 券	1,250

	<b>101.1.1</b>
	<u>金額(千元)</u>
證券自營	2,420
新金融商品	260
興 櫃	1,210
債 券	1,250

B. 壓力測試－假設情境

	<b>102.12.31</b>
	<u>金額(千元)</u>
大盤指數下降15%	(514,484.3)
殖利率上升100bp	(5,178.7)
匯率上漲3%	4,067.9

	<b>101.12.31</b>
	<u>金額(千元)</u>
大盤指數下降15%	(253,783.8)
殖利率上升100bp	15,604.6
匯率上漲3%	1,354.7

	<b>101.1.1</b>
	<u>金額(千元)</u>
大盤指數下降15%	(93,129.2)
殖利率上升100bp	106,546.2
匯率上漲3%	2,172.8

C. 壓力測試－歷史情境

	<b>102.12.31</b>
	<u>金額(千元)</u>
2001年恐怖攻擊	(158,190)
2008年金融海嘯	(217,900)
2011年日本大地震	(254,891)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金額(千元)
2001年恐怖攻擊	(26,588)
2008年金融海嘯	39,293
2011年日本大地震	(7,218)

	101.1.1 金額(千元)
2001年恐怖攻擊	5,627
2008年金融海嘯	6,343
2011年日本大地震	(10,284)

(2)信用風險

下表為本公司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與產業分佈：

金融資產	102.12.31						合計
	台灣	大陸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9,922	98,386	9,802	81	-	211	968,4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9,949	-	26,825	9,894	-	-	1,836,668
附賣回債券投資	40,000	-	-	-	-	-	40,000
應收證券融資款	402,717	-	-	-	-	-	402,717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2,195	-	-	-	-	-	2,195
客戶保證金專戶	59,498	-	-	-	-	-	59,498
應收帳款	186,996	-	-	-	-	-	186,996
其他金融資產	256,749	-	-	-	-	-	256,749
其他流動資產	14,968	-	-	-	-	-	14,968
合計	\$ 3,622,994	98,386	36,627	9,975	-	211	3,768,193
佔整體比例	96.15 %	2.61 %	0.97 %	0.26 %	- %	0.01 %	100.00 %

金融資產	101.12.31						合計
	台灣	大陸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44,347	-	45,132	100	-	26	1,089,6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0,935	-	-	-	-	-	1,190,935
附賣回債券投資	22,042	-	-	-	-	-	22,042
應收證券融資款	371,685	-	-	-	-	-	371,685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621	-	-	-	-	-	621
客戶保證金專戶	45,163	-	-	-	-	-	45,163
應收帳款	202,252	-	-	-	-	-	202,252
其他金融資產	433,190	-	-	-	-	-	433,190
其他流動資產	3,805	-	-	-	-	-	3,805
合計	\$ 3,314,040	-	45,132	100	-	26	3,359,298
佔整體比例	98.65 %	- %	1.35 %	- %	- %	- %	100.00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地區別							合計
	台灣	大陸	香港	亞洲	歐洲	美洲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34,734	-	61,074	-	-	35	1,595,8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5,783	-	5,854	-	-	-	961,637	
附賣回債券投資	107,027	-	-	-	-	-	107,027	
應收證券融貸款	442,713	-	-	-	-	-	442,713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2,672	-	-	-	-	-	2,672	
客戶保證金專戶	50,931	-	-	-	-	-	50,931	
應收帳款	507,344	-	-	-	-	-	507,344	
其他金融資產	405,190	-	-	-	-	-	405,190	
其他流動資產	6,082	-	-	-	-	-	6,082	
合計	\$ 4,012,476	-	66,928	-	-	35	4,079,439	
佔整體比例	98.36 %	- %	1.64 %	- %	- %	- %	100.00 %	

102.12.31

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產業別								合計
	中央及地方政府機構	個人	金融業	製造業	電子業	服務業	營造業	基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968,402	-	-	-	-	-	968,4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5,410	-	84,392	69,656	540,850	307,761	35,100	303,499	1,836,668
附賣回債券投資	-	-	40,000	-	-	-	-	-	40,000
應收證券融貸款	-	402,717	-	-	-	-	-	-	402,717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	-	2,195	-	-	-	-	-	2,195
客戶保證金專戶	-	59,498	-	-	-	-	-	-	59,498
應收帳款	-	-	186,996	-	-	-	-	-	186,996
其他金融資產	-	-	256,749	-	-	-	-	-	256,749
其他流動資產	-	-	14,968	-	-	-	-	-	14,968
合計	\$ 495,410	462,215	1,553,702	69,656	540,850	307,761	35,100	303,499	3,768,193
佔整體比例	13.15 %	12.27 %	41.23 %	1.85 %	14.35 %	8.17 %	0.93 %	8.05 %	100.00 %

101.12.31

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產業別								合計
	中央及地方政府機構	個人	金融業	製造業	電子業	服務業	營造業	基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089,605	-	-	-	-	-	1,089,60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4,445	-	71,530	29,011	280,475	211,690	3,618	50,166	1,190,935
附賣回債券投資	-	-	22,042	-	-	-	-	-	22,042
應收證券融貸款	-	371,685	-	-	-	-	-	-	371,685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	-	621	-	-	-	-	-	621
客戶保證金專戶	-	45,163	-	-	-	-	-	-	45,163
應收帳款	-	-	202,252	-	-	-	-	-	202,252
其他金融資產	-	-	433,190	-	-	-	-	-	433,190
其他流動資產	-	-	3,805	-	-	-	-	-	3,805
合計	\$ 544,445	416,848	1,823,045	29,011	280,475	211,690	3,618	50,166	3,359,298
佔整體比例	16.21 %	12.41 %	54.27 %	0.86 %	8.35 %	6.30 %	0.11 %	1.49 %	100.00 %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信用風險暴露金額一產業別									
金融資產	中央及 地方政府 機構	個人	金融業	製造業	電子業	服務業	營建業	基金	合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595,843	-	-	-	-	-	1,595,8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一流 動	829,240	-	57,948	7,955	52,392	14,102	-	-	961,637
附賣回債券投資	-	-	107,027	-	-	-	-	-	107,027
應收證券融貸款	-	442,713	-	-	-	-	-	-	442,713
應收轉融通擔保借款	-	-	2,672	-	-	-	-	-	2,672
客戶保證金專戶	-	50,931	-	-	-	-	-	-	50,931
應收帳款	-	-	507,344	-	-	-	-	-	507,344
其他金融資產	-	-	405,190	-	-	-	-	-	405,190
其他流動資產	-	-	6,082	-	-	-	-	-	6,082
合計	<u>\$ 829,240</u>	<u>493,644</u>	<u>2,682,106</u>	<u>7,955</u>	<u>52,392</u>	<u>14,102</u>	<u>-</u>	<u>-</u>	<u>4,079,439</u>
佔整體比例	<u>20.33 %</u>	<u>12.10 %</u>	<u>65.75 %</u>	<u>0.20 %</u>	<u>1.28 %</u>	<u>0.34 %</u>	<u>- %</u>	<u>- %</u>	<u>100.00 %</u>

### (廿五) 資本管理

#### 1. 資本適足率計算

為有效吸收各類風險，確保公司各項業務長期穩健的發展，合併公司持續維持充足之資本。因此，合併公司依據業務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及金融市場環境進行資本管理，以達成資本配置之最適化。目前合併公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計算及申報資本適足比率，並以資本適足率做為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主要依據。

合併公司向主管機關申報之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合計	<u>\$ 2,845,083</u>	<u>2,656,553</u>	<u>2,619,109</u>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總計	<u>\$ 385,827</u>	<u>299,951</u>	<u>218,080</u>
自有資本適足率	<u>737 %</u>	<u>886 %</u>	<u>1,201 %</u>

- 資本適足比率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扣減資產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 (二)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 1.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944	10,757
退職後福利	269	328
	<u>\$ 10,213</u>	<u>11,085</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期貨交易人權益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其他關係人	\$ 15,479	26.02	14,448	31.99	19,316	38.00

2.經紀手續費收入—證券

	102年度		101年度	
	經紀手續費收入	經紀手續費折讓	經紀手續費收入	經紀手續費折讓
其他關係人	\$ 18,358	11,680	17,585	11,204

3.融券手續費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經紀手續費收入	經紀手續費折讓	經紀手續費收入	經紀手續費折讓
其他關係人	\$ 36	-	5	-

4.經紀手續費收入—期貨

	102年度		101年度	
	經紀手續費收入	經紀手續費折讓	經紀手續費收入	經紀手續費折讓
其他關係人	\$ 44	-	1,709	-

5.顧問諮詢

合併公司與大展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顧問委任契約，委由大展投顧提供有關證券投資之研究分析，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顧問費用分別為9,900千元(含稅)及8,400千元(含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應付金額分別為850千元及700千元。

6.租金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902	886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押金(帳列存入保證金項下)金額分別為102千元及85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各餘86千元及78千元尚未收取，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7.上述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定期存款(帳列受限 制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交割 款項、透支款 項、訴願案件 及墊款額度之 擔保	\$ 75,000	134,900	153,000
土地	短期借款之擔保	212,155	212,156	227,087
建築物	短期借款之擔保	33,168	34,461	35,784
投資性不動產—土 地	短期借款之擔保	39,938	39,938	25,007
投資性不動產—建 築物	短期借款之擔保	3,613	4,177	4,401
營業證券—債券	附買回債券負債	496,669	534,471	813,226
附賣回債券投資	附買回債券負債	40,000	22,042	107,027
		<u>\$ 900,543</u>	<u>982,145</u>	<u>1,365,53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總公司及各分公司與若干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具委任代辦交割同意書，依據該同意書，受任人承諾於合併公司不能對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交割義務時，得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指示，以合併公司之名義立即代辦合併公司不能履行之交割義務。此外，合併公司亦受任為若干證券公司之交割代辦事務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8,800	68,800	-	69,243	69,243
勞健保費用	-	5,394	5,394	-	6,134	6,134
退休金費用	-	3,976	3,976	-	4,636	4,63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733	1,733	-	1,974	1,974
折舊費用	-	10,014	10,014	-	10,481	10,48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627	2,627	-	2,892	2,892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八條規定，兼營期貨商應揭露事項：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 期		上 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業主權益	523,558	194.99	515,788	76.65	≥1	符合規定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	2,685		6,729			
17	流動資產	512,515	8.31	480,792	9.80	≥1	符合規定
	流動負債	61,648		49,057			
22	業主權益	523,558	101.66 %	515,788	100.15 %	≥60% ≥40%	符合規定
	最低實收資本額	515,000		515,00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509,360	2,651.95 %	513,900	5,904.18 %	≥20% ≥15%	符合規定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19,207		8,704			

(三)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期貨交易具有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在可能產生極大利潤之同時，也可能產生極大之損失。

期貨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即持有之期貨或選擇權合約市場價格受投資標的指數波動而變動，若市場指數價格與投資標的呈反向變動，將產生損失，惟本公司基於風險管理，業已設立停損點，以控制此風險。

期貨經紀商為維持保證金額度，當期貨市場行情不利於所持期貨契約時，得要求追繳額外之保證金。如委託人無法在所限定期限內補繳時，則期貨經紀商有權代為沖銷委託人所持期貨契約，沖銷後若仍有虧損，則委託人須補繳此一損失之金額。倘期貨契約之行情有劇烈變動時，原始保證金有可能完全損失，超過原始保證金之損失部分，委託人亦須補繳。合併公司皆依相關規定辦理，目前合併公司尚無應承當委託人拒絕補繳上述損失而產生之違約損失之風險。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手續費收入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經紀手續費收入總額	經紀手續費收入折讓總額	關係人手續費收入金額	關係人手續費收入折讓金額	關係人手續費收入金額佔經紀手續費收入總額	關係人手續費收入折讓金額佔經紀手續費收入折讓總額
大展證券(股)公司	李玉萍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且為本公司之董事	87,826	39,822	16,464	10,511	18.75 %	26.39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102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大展證券	大展投顧	1	勞務費	8,773	沖銷公司間交易	3.24 %
				存入保證金	85		- %
				租金收入	902		0.33 %
				其他應付款	850		- %
				應收租金	78		- %
1	大展投顧	大展證券	2	勞務收入	(8,773)	(3.24)%	
				存出保證金	(85)	- %	
				租金支出	(886)	(0.33)%	
				應收帳款	(850)	- %	
				應付租金	(78)	- %	
2	大展創投	大展證券	2	存出保證金	(17)	- %	
				租金支出	(16)	- %	
				應付租金	(8)	-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投資證券商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展證券(股)公司	大展證券投資顧問(股)有限公司	台北市承德路一段17號13樓之5	證券投資顧問	163,217	163,217	14,754	99.695 %	153,524	325	325	合併子公司
大展證券(股)公司	大展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有限公司	台北市承德路一段17號13樓之5	創業投資管理顧問	10,000	-	1,000	100.00 %	9,962	(38)	(38)	合併子公司

註：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經紀部門、承銷部門及自營部門，經紀部門係從事受託買賣有價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經營國內期貨及選擇權契約經紀業務。承銷部門係從事有價證之承銷包銷。自營部門係從事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勞務及服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領域的專業知識及拓展業務的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合 併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自營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203	13,554	347,075	-	-	408,832
部門間收入	-	-	-	8,773	(8,773)	-
利息收入	22,748	-	13,714	2	-	36,464
收入合計	<u>\$ 70,951</u>	<u>13,554</u>	<u>360,789</u>	<u>8,775</u>	<u>(8,773)</u>	<u>445,296</u>
部門損益	<u>\$ 19,593</u>	<u>10,403</u>	<u>272,489</u>	<u>(2,730)</u>	<u>(286)</u>	<u>299,469</u>
	101年度					合 併
	經紀部門	承銷部門	自營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沖銷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941	1,830	53,239	-	-	104,010
部門間收入	-	-	-	8,886	(8,886)	-
利息收入	24,518	-	11,542	2	-	36,062
收入合計	<u>\$ 73,459</u>	<u>1,830</u>	<u>64,781</u>	<u>8,888</u>	<u>(8,886)</u>	<u>140,072</u>
部門損益	<u>\$ 37,016</u>	<u>(2,075)</u>	<u>(4,778)</u>	<u>(10,996)</u>	<u>(275)</u>	<u>18,892</u>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未拆分部門資產及投資損益等科目，本報導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五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第三季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權益調節

	101.12.31			101.1.1			說明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b>資 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83,177	(393,572)	1,089,605	1,974,113	(378,270)	1,595,843	8,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30,554	(39,619)	1,190,935	988,557	(26,920)	961,637	8
附賣回債券投資	22,042	-	22,042	107,027	-	107,027	
應收證券融資金	371,685	-	371,685	442,713	-	442,713	
轉融通保證金	-	-	-	-	-	-	
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621	-	621	2,672	-	2,672	
客戶保證金專戶	45,163	-	45,163	50,931	-	50,931	
應收帳款	97,143	105,109	202,252	19,638	487,706	507,344	3, 4
當期所得稅資產	272	-	272	222	-	22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33,190	433,190	-	405,190	405,190	9
受限制資產—流動	134,900	-	134,900	153,000	-	153,000	
其他流動資產	4,336	(531)	3,805	6,490	(408)	6,082	1, 3, 11, 12
<b>流動資產合計</b>	<u>3,389,893</u>	<u>104,577</u>	<u>3,494,470</u>	<u>3,745,363</u>	<u>487,298</u>	<u>4,232,661</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6,370	136,370	-	33,775	33,775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370	(136,370)	-	33,775	(33,775)	-	10
不動產及設備	272,976	-	272,976	293,706	-	293,706	
投資性不動產	44,116	-	44,116	29,749	-	29,749	
無形資產	8,177	-	8,177	10,110	-	10,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46	1,928	5,374	3,405	1,660	5,065	1, 2, 5, 12
營業保證金	225,000	-	225,000	225,000	-	225,000	
交割結算基金	64,700	-	64,700	70,944	-	70,944	
存出保證金	12,453	-	12,453	32,453	-	32,453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642	-	642	528	-	528	
預付設備款	765	-	765	4,280	-	4,280	
現金及約當現金—代收承銷	2	(2)	-	2	(2)	-	11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768,647</u>	<u>1,926</u>	<u>770,573</u>	<u>703,952</u>	<u>1,658</u>	<u>705,610</u>	
<b>資產總計</b>	<u>\$ 4,158,540</u>	<u>106,503</u>	<u>4,265,043</u>	<u>4,449,315</u>	<u>488,956</u>	<u>4,938,271</u>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說明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47	-	47	5,793	-	5,793	
附買回債券負債	574,551	-	574,551	941,539	400,203	1,341,742	4
融券保證金	14,873	-	14,873	25,772	-	25,772	
應付融券擔保價	16,192	-	16,192	28,500	-	28,500	
期貨交易人權益	45,163	-	45,163	50,931	-	50,931	
應付帳款	95,472	106,671	202,143	3,112	88,204	91,316	3
預收款項	-	-	-	-	14	14	
其他應付款	23,227	2,747	25,974	23,056	2,725	25,781	2
當期所得稅負債	24,197	-	24,197	105,121	-	105,121	
其他流動負債	1,573	(1,573)	-	1,230	(1,230)	-	3, 12
流動負債合計	795,295	107,845	903,140	1,185,054	489,916	1,674,970	
存入保證金	456	-	456	456	-	456	
應計退休金負債—非流動	27,727	14,455	42,182	29,252	12,920	42,172	1, 12
壞帳損失準備	18,605	(18,605)	-	18,605	(18,605)	-	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	
受託買賣貨項	-	-	-	-	-	-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46,788	(4,150)	42,638	48,313	(5,685)	42,628	
負債總計	842,083	103,695	945,778	1,233,367	484,231	1,717,598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2,325,836	-	2,325,836	2,325,836	-	2,325,836	
資本公積	461	-	461	461	-	461	
保留盈餘	994,004	(1,505)	992,499	896,438	(2,525)	893,913	1, 2, 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額	(5,227)	5,227	-	(8,000)	8,000	-	1
少數股權	469	-	469	463	-	4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315,543	3,722	3,319,265	3,215,198	5,475	3,220,673	
權益總計	3,315,543	3,722	3,319,265	3,215,198	5,475	3,220,6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57,626	107,417	4,265,043	4,448,565	489,706	4,938,271	

(二)綜合損益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收益：			
經紀手續費收入	\$ 48,783	-	48,783
承銷業務收入	964	-	964
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自營	10,584	-	10,584
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承銷	675	-	675
出售證券淨利益(損失)—避險	6,271	-	6,271
利息收入	36,062	-	36,062
股利收入	29,155	-	29,155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9,729	-	19,729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5,943)	-	(5,943)
發行認購(售)權證淨利益(損失)	(5,043)	-	(5,043)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	(1,949)	-	(1,949)
其他營業收益	784	-	784
收入合計	140,072	-	140,072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費用：			
經紀手續費支出	3,672	-	3,672
自營手續費支出	1,857	-	1,857
轉融通手續費支出	29	-	29
財務成本	5,241	-	5,241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961	-	961
員工福利費用	83,208	(1,221)	81,987
折舊及攤銷費用	13,373	-	13,373
其他營業費用	61,555	-	61,555
費用合計	169,896	(1,221)	168,675
營業淨利	(29,824)	1,221	(28,6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利益及損失	47,495	-	47,495
稅前淨利	17,671	1,221	18,892
加：所得稅利益(費用)	79,901	(201)	79,700
停業單位損益：			
本期淨利(淨損)	97,572	1,020	98,592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97,572	1,020	98,592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定存期間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相關金額分別為433,190千元及405,190千元。惟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述定期存款應為其他金融資產，故將其自現金及約當現金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

除上述差異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20,599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3,445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17,154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回轉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項下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5,227千元、8,000千元及調減民國一〇一年度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18號公報與國際會計準則應認列之員工福利費用－退休金差異1,241千元暨調增所得稅費用211千元。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轉換至IFRSs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可累積之不休假獎金應於員工服務期間估計入帳；不可累積之不休假獎金應於員工實際使用時認列，使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為2,677千元及2,658千元及455千元及452千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2,222千元及2,206千元。
3. 受託買賣貸項原依據法令以淨額表達，依國際會計準則不符資產負債相抵之條件，故重分類至各項目，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對於流動資產影響金額分別為105,169千元及87,525千元，對於流動負債影響金額分別為106,671千元及88,204千元。
4. 依國際會計準則，同類金融資產應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入帳且應一致採用，故將債券交易由交割日會計改為交易日會計，致應收帳款及附買回債券負債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增加400,203千元。
5. 原依據法令提列之各項準備，不符合IFRS的負債定義，轉列特別盈餘公積，致壞帳損失準備皆減少18,605千元，特別盈餘公積因而皆增加18,605千元，原提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1,770千元隨之轉銷，因而皆減少保留盈餘1,770千元。
6. 合併公司無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券字第1010028514號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010048029號所發佈特別盈餘公積提列之因素需列入調節表之情形。
7. 合併公司依新修訂之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及攤銷費用自營業費用中拆出獨立表達。
8. 依IFRSs規定，期貨交易保證金實際得提領之超額保證金其交易性質屬「現金及約當現金」，故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依性質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重分類39,618千元及26,920千元至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
9. 依IFRSs規定，定存期間三個月以上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重分類分別為433,190千元及405,190千元至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
10. 依新修訂之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依性質將原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之未上市、櫃股票重分類為136,370千元及33,775千元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11. 依IFRSs規定，因承銷業務代收所存入之股款應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重分類分別為2千元及2千元至現金及約當現金一代收承銷股款項下。

##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2.其 他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部分資產及負債科目適當重分類，該等調整數對股東權益淨值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五)謹依IFRS 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說明如下：

- 1.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 2.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有關退休金規定，選擇豁免，將退休金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為保留盈餘的調整數。
-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所取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190

號

會員姓名：(1) 許育峰  
(2) 李逢暉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三六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三二七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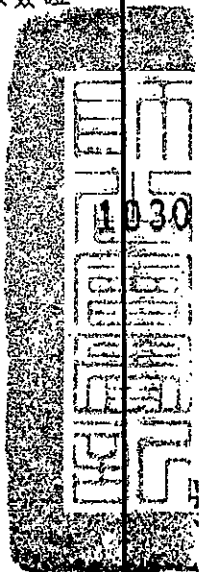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2955802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大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育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李逢暉	存會印鑑(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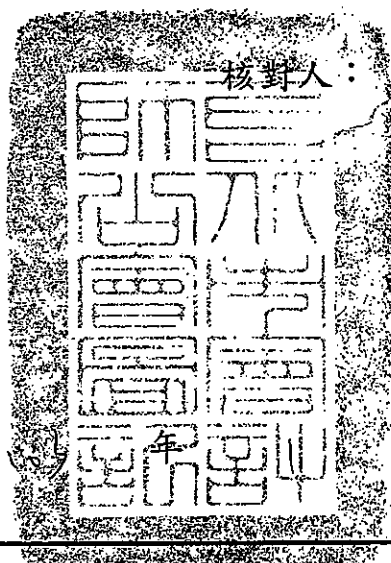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月

22

日

裝訂線